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

13位ISBN编号：9787532557271

10位ISBN编号：7532557278

出版时间：2011-1-1

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

作者：蒲松齡

页数：173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蒲松齡和《聊齋誌異》是蒲松齡（公元一六四〇——一七一五年）一生的心血所萃（一）。书中虽然谈狐逸鬼，实际上却寄托着他的满腔悲愤。正如《聊齋自序》所说，是一部孤愤之书。这种“孤愤”有其特定的时代背景，打着深刻的阶段烙印。蒲松齡，字留仙，别号柳泉居士，山东淄川（今淄博市）人。在他五歲时《公元一六四四年》，满族贵族集团和吴三桂等统率的汉族地主武装相结合，对明末的农民大起义进行血腥镇压；清王朝代替了明王朝的统治。自此以后，满族地主阶级一面與漢族地主阶级一起，极其残酷地剥削和压迫人民，利用各种机会，公夺地、大规模地从事抢劫和烧杀，其结果，阶段矛盾异常尖锐，人民的反抗斗争连续不断；另一方面，满族地主依靠军事实力获得了政治上的主要权力，通过巧取豪夺，也占有了漢族地主的财产，因而在地主阶级内部除了原有的大地主并中小地主的矛盾之外，又产生了激烈的满漢族地主之争。加以农民的长期反抗斗争，既使地主阶级的剥削收入相应减少，又使其各项费用、特别是镇压起义农民的军事费用迅速上升。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内容概要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繁体竖排版)(套装全4册)》中虽然谈狐谗鬼，实际上却寄托着他的满腔悲愤。正如《聊齋自异》所说，是一部孤愤之书。这种“孤愤”有其特定的时代背景，打着深刻的阶段烙印。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作者簡介

作者：（清代）蒲松齡 合著者：張友鶴

書籍目錄

《聊齋志異會校會注會評本 一》

新序
聊齋自志
小傳
各本序跋題辭
卷一
考城隍
耳中人
尸夔
噴水
瞪人語
畫壁
山啦
咬鬼
捉狐
葭中怪
宅妖
王六郎
偷桃
種梨
勞山道士
長清僧
蛇人
斫蟒
犬奸
雹種
狐嫁女
嬌娜
僧孽
妖術
野狗
三生
狐入瓶
鬼哭
翼定女
焦螟
葉生
四十千
成仙
新郎
靈官
王蔭
鷹虎種
王戊
青鳳
畫皮
賈兒

蛇癖
卷二
金世成
董生
齡石
庙鬼
陆制
嬰宁
聂小倩
袁员
地震
海公子
丁前溪
海大鱼
张老相公
水莽草
造畜
凤阳土人
耿十八
珠儿
小官人
胡四姐
祝翁
猪婆龙
某公
快刀
侠女
酒友
莲香
阿宝
九山王
遵化署狐
张诚
汾州狐
巧娘
吴合
卷三
江中
鲁公女
道士
胡氏
戏术
丐惜
伏狐
蛰龙
口技
狐联
潍水狐
红玉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龙
林四娘
苏仙
李伯言
黄九郎
金陵女子
汤公
阎罗
连锁
单道士

.....

-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 二》
-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 三》
-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 四》

章节摘录

插图：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编辑推荐

《聊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繁体竖排版)(套装全4册)》是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

精彩短评

- 1、就别和电视剧电影比较了。。。会接受不了的
- 2、今年11月底，我在北京地坛冬季书市中国书店内买了一部78年印的三会本聊斋志异，费资60元，品相还不错，很是沾沾自喜。看此书书影，应是影印的这一版。几个月前我给上古发邮件询问此版聊斋冲印情况，上古回复正联系版权事宜，果然很快重印了。但近年上古重印的古籍质量实难让人恭维。我买的那一套是铅板印刷，字迹清晰有力，纸张厚实，历30多年书脊完好且能最大限度的摊开。五星是送给张友鹤先生的三会本聊斋志异，并非给这里的商品。
- 3、说来丢人，断断续续读了三年才真正读完。文言小说集大成的作品，不读此书，不入传统小说之门。
- 4、繁體豎排的聊齋，應該收一套。
- 5、寻找了好久的《聊斋志异》张友鹤“三会本”终于在亚马逊买到了！亚马逊服务、送货俱佳，值得称赞！要批评的是上海古籍出版社，这家出版社的书籍印刷与装订品质不是越来越好，而是越来越差了，这是与我家中仅存一册的、同样是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1978版的“三会本”对比后得出的结论。上海古籍出版社为什么不找一家负责任的印刷厂来干这事呢？费解！真的是亵读了这个好版本！上海古籍出版社还有一个“很好的”传统，即在版权页上印上一句“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或承印公司）联系”，搞笑的是：非出版业的读者如何与这家“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联系？如何找到这家印刷企业？又和这家印刷企业的谁联系？相对于此书的读者或收藏者群，此版印数仅2800册（版权页上的数字），太少了！我在“当当网”寻找时发现已经缺货，不得已搜索到了“亚马逊”。但是还得感谢“当当网”的缺货，否则还不会亲身体验到亚马逊的优秀服务品质。在购买此套书之前和之后，我专程去过上海福州路的上海古籍书店寻找此书，失望的是，在该店一层的古典文学专柜、二层的上海古籍出版社专柜，硬是找不到此套书！如果不是我的眼睛没有看到的话，真不敢相信。对此很纳闷：为何自己出版的好书不在自己的门店内展示、销售？同样在这家书店，却充斥了太多的内容平平的书籍。我还想买《聊斋志异》的铸雪斋版，但几年来都没...有找到，不知哪家出版社有出版计划？也许，我们真的要去台湾省才能买到我国优质文化古籍？为国有文化类企业沦落痛心啊！[阅读更多 ›](#)
- 6、此前一直寻觅一个较好的聊斋本子，发现这一本受到较多推崇。虽说存在印刷的问题，但抱着撞大运的心态拿下之后，发现已经是2013年8月第3次印刷了，因此之后买的朋友估计都不会遇上纸张粗劣、字迹不清的问题了。... [阅读更多](#)
- 7、竖排本，古色古香
- 8、聊斋志异的三会本书是好的，但是上古太功利，78年印刷的书也比现在不知强多少倍，这次重印感觉就是很多读者都喜欢为了赶时间匆忙之间就重新印了几本，已经在书店看到实体了，印刷真是很差劲，黑的不行，但是并不清晰，真不明白：这么好的书怎么就不能好好搞，即使贵一些也比现在这样上不上下不下的强啊！价格根本不值，害大家期盼这么久！做为出版社，感觉有点不负责任！！
- 9、擦！这书怎么这么好！！！！
- 10、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
- 11、你知道《聊斋志异》的时间可真够晚的了。估计你是90后吧？对我们这些70后来说，还没上小学就已经知道有《聊斋志异》了。所以说，现在的年轻人应该多读点书。80年代的时候先是看连续剧，后来看原著，文言文的，繁体字的，绘图版的，统统都看。张友鹤的这套三会本《聊斋志异》是聊斋版本里面较好的一种。现在那些所谓的电影，那演的都是聊斋吗？实在不敢恭维，更避而远之，因为他们还不如80年代演的那些聊斋电视剧忠实原著。真正读聊斋还是要读原著，不要读白话文的，那根本没有聊斋的味道。
- 12、上海古籍真的越来越让人失望，纸张薄，字迹不清，有毛边，看着很让人失望。家里有本79年上海古籍的近三百年名家词选，二者的印刷质量云泥之别。亚马逊的服务还是一如既往。一颗星给的是书的质量。
- 13、看到很多人说什么纸质不好啊排版有问题啊的负面评价，说实话我下单前是犹豫了。最后拿到手后发现其实是不错的。印刷公司是金坛。纸质也不错，不会像别人说的太薄。虽然夹注的字显得小，但还可以接受，至少作为不近视的我来说是看得清的。作为一个喜爱读书的人，我最关心的还是书的内容，而非其他。毕竟我不是搞收藏，纯粹为了喜爱而阅读和购买。

14、读罢聊斋，文思当大进

15、平装四本，纸质比较垃圾。翻开第一页胶都裂开了。里面字迹还算可以。

16、这书评分28人9.9分，接近完美。应该值得收藏吧。

20150411只读了半册，故事太多，水平趣味不一，非研究者其实应该买选本。

17、这个版本很好

18、换了印刷厂，配得上这套书的内容。大赞。

19、加个拼音就完美啦

20、知道《聊斋志异》是在读大学，教授推荐。不敢不从，就买了一本，上海古籍出版社的。因为是文言文，读上去有点吃力，花了一年，但是都读完了。喜欢里面几个故事，首先是《乐仲》。这个故事并不广为人知。我在百度上搜了，相关的连个翻译都没用的。但是，乐仲蕴含的道理却极为深刻。我读了数遍也不能领悟，也问过很多人。但是都没用得到满意的答案。这暂且不提，乐仲本人是个不拘小节豁达的人，他说，男女之事乃是天下至秽之事。呵呵，虽然有些过，但是天下因男女之事引出的纠葛确实不少，甚至男女之事的纠葛养活一大批人啊！他母亲信佛，他虽至孝，却不禁荤腥。旁人笑他，他不以为意。他心思单粗花呢，一些人以母亲有病朝他借钱，屡试屡应。他喜饮酒，为副们信徒不齿。但是，琼华欣赏他，他大喊“我悟矣！”然后只在琼华面前饮酒。但是他悟到什么，我至今不明白。下来是《莲香》。我特地在网上搜了最新版本的电视剧《莲香》。故事几乎大相径庭。桑晓变成了走镖的，莲香又被一大妖控制。所有的元素都十分现代化，和《倩女幽魂》有些相像。但是最新版版本的电视我不喜欢，于原文几乎八竿子打不到。但是原文里莲香同李氏的情感不是现代人能接受的，所以可言理解。但是变成这么乱七八糟的情节实在让人憎恶。再下来是《香玉》。我想说的不是香玉同生的情谊。而是绛雪同生的情谊，说是朋友之情便不沾半点男女肉欲。再者是生对香玉的痴恋。不惜死后生为牡丹相伴。可惜，最后死于斧头之下，香玉随之枯萎，也是一桩憾事。最后是《乔女》。说起《乔女》，我不得不提起《小倩》。这大概是《聊斋志异》里被改编最多的作品。不知是得益于蒲松龄老先生的妙笔，还是得益于张国荣版本的精彩。小倩的身份瑜伽扑朔迷离，先是女鬼，再是狐妖，后来还是没用心的狐妖。我想最主要的原因是这个故事本身本事比较香艳吧。但是《乔女》却只被拍过一次，是最老版本的《聊斋志异》。拍的很是不错，虽说于原文由些许出入。题外话多了，我提这个故事是因为乔女本身的品质确实难能可贵。因为孟生理解她所以爱孟生，在孟生死后替他夺回财产不说，还替他抚子养母。但是却并不占他们家一点便宜。死后仍然同她自己的丈夫葬于一处。事实上，她的儿子收了乌头的钱财要把她同孟生葬在一起。但是，棺沉难行，她儿子突然倒地，起而大骂“不肖儿，何的遂卖汝母。”于是，最终同她丈夫葬于一处。她真正做到了“发乎情，止乎礼。”虽然只是一贫贱的丑女，却比我们现在许多人好上许多。

《画皮》我不算特别喜欢，但是对周迅拍的新片却有些说辞。西方因素过多，孙俪在上面演的角色是个降魔者，事实上在中国没这么个词。周迅在上面演的不是鬼，似乎是个狐妖。大概是为了照顾外国观众吧。但是破有些不伦不类的感觉。但是画面很美。什么原配与第三者的关系，确实更扯了。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聊斋志异》是一本值得好好读的一本书。

21、全本三会本，2011年二版一印，纸张差点，印刷勉强算清楚，愧对这本好书。

22、张有鹤先生的会校会注会评本

23、现在根本就排不出那种旧字形了。

24、但有此书，余者皆可去之。

25、极好，值得推荐！很好很强大！

26、书生遇到狐狸，（典型的聊斋情节）相处良久，一日，书生对狐狸说，你有很多法术，帮我弄些金银财宝来，省得我天天一贫如洗的生活。狐狸没有说话，而是用筷子夹起碗里的肉，掷于书生脸上，书生不明就里，问她为什么？狐狸说到，这肉为什么不能在你面上？书生说，当然了，那又不是我的肉。狐狸说，那么，我弄来的金银财宝，也不是你的财宝。。。。。

聊斋里面故事很多，这个给我印象很深，很多很多的人，总是期望通过“社会财富的再分配”把不会属于自己的利益装进自己的口袋。

没错，利益分配不均，看起来是他人拿走了属于你的利益，宏观上正确，但实际上，那部分利益，即使不被他人拿走，也进不了你的口袋。

当然，在革命中你可能得到你做梦都梦不到的东西。。。。。

- 27、上古的近期都被叫展强的印书商包养，差得很，和金坛古籍印的差得太远。想印得好又精致，我这广州人看好江苏。回扣作怪。而我却经常在这里看到上古的托儿，装帧俗，印得差，整一杂牌军，却叫嚣中华的太差，要向它们学习云云，绝倒。
- 28、夜深读「聊斋」也真有意境嘎！三会本排版有点密，看着眼睛吃力。。。但仍旧瑕不掩瑜！
- 29、蒲公作品很好，就是出版社印刷的时候有小瑕疵，总体来说还是不错的
- 30、研究者的最佳版本
- 31、艾玛这也是短文(￣ ￣")
- 32、很適合無聊的時候看
- 33、书生的交友观。很多故事都非常有意思。
- 34、越发喜欢汇评本的书了，好玩着呢
- 35、好书，纸张没问题，不知那些认为纸张不好的人怎么想的。
- 36、这个平装买过很多套，读完的是精装的
- 37、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全4册）
- 38、很多故事中透露出的观点，特别是爱情观，其实比不少现代人更现代。可惜流传更广的，始终还是那些香艳旖旎的片段吧。
- 39、“用传奇法，而以志怪”，文字朴素干净，故事惊奇动人。志怪小说中赛高。短短数行字，可将恐怖情节描摹得令人毛骨悚然，也可将浪漫故事写得动人心扉。
- 40、印刷很好，很不错！
- 41、【2013.6.12 — 2014.5.7】意淫必备
- 42、虽然是影印版的，但是能接受的，所以给五分。这本书我最早是看78年版的，书给我看烂了，一直想要一套收着的，会评的小字有的有些模糊，不过没有大碍。幸亏是影印版的，如果重排，那错字一定会很多的。所以我还是期待影印版的质量还要提高，重印……还是免了吧。
- 43、符合上海古籍的一贯风格啊 = =好贵
- 44、1.众所周知，2011年印的是垃圾，2012印的是精品。我在“在线试读”功能中看到是2012年金坛印刷的版本，这才下手购买。谁知拿到手十分失望：与试读不同，分明是2011年印的，不清晰，不值得收藏。是否存在误导消费者嫌疑？2.拿到手的时候塑封已经破损了，书页底部有黑黑的不明斑渍，简直叫人索然无味，不想去读（照片在对商品包装的评价里）。特意截图在线试读的印刷时间，拍下了书的印刷时间和书底脏渍。总之，买这本书的人，还是慎重吧。
。=====操作之后发现居然不允许换货，只能退货。这是什么道理啊？我只想要个完好无损的、2012年金坛印刷的版本啊。亚马逊你真叫人失望！
- 45、 本文为选修“明清小说研究”课的一篇作业

《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与评论

关于《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已有不少学者做过评论研究，或是研究其类型差异，或是探讨其叙事艺术，或是讨论其特点作用，或是分析其体现出的思想和艺术风格，或是追溯源流褒贬优劣，张学忠的《写议相辅主客互托——论<聊斋志异>的“异史氏曰”》（《蒲松龄研究》1989年第2期）是有一定代表性和全面性的。“异史氏曰”源自史家评论，是对纪传的人物给予盖棺评判，《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也主要是对作品人物或故事情节进行品评，但是《聊斋志异》中的“

异史氏曰”并不全等于《聊斋志异》中的评论，把《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全然等同于《聊斋志异》中的评论似乎有不少人的误区，本文打算就这一点进行细致的分析梳理，提出自己的几点看法。（本文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聊斋志异》为依据，无评无注便于翻检，同时参阅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年版朱其铠编的《全本新注聊斋志异》和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张友鹤编的《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

一、《聊斋志异》中的评论不仅有“异史氏曰”一种，尚有其他人的评论

这个“其他人的评论”不是后人之评注而是时人之评说，《聊斋志异》成书时即应已加入书中，是原书的组成部分而非后出附缀之评论。这些评论应该是故事的讲述者或写作时作者的亲友的评论而蒲松龄采纳了直接加入文本中。如卷五《荷花三娘子》文末没有“异史氏曰”一条，但有“友人云：‘花如解语还多事，石不能言最可人’，放翁佳句可为此传写照。”无疑这是作者直接借用了友人的评论。此外，还有一个经常出现的“王阮亭云”（也有“王渔洋云”或“王阮亭先生云”的，但都是同一人），王阮亭即王士禛，是蒲松龄同时代的友人，后世有一些关于二人真假难辨的故事，我觉得“王阮亭云”也相当于原书的内容，是蒲松龄本人认可而采纳的评说，这与后世之点评不同，在成书之初、作者去世之前即已加入文中，张友鹤在《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的后记里也说王士禛的评语是作者蒲松龄誊抄在稿本里的，所以不少评家对王阮亭所说内容也进行了评注。王阮亭的评论与“异史氏曰”的功能和地位近似而与后人的评注有质的差别——我想这也是天津古籍版无评无注《聊斋志异》不收其他评注单有王阮亭评语之因。

王氏之评有数十条之多，有些是无“异史氏曰”只有“王阮亭云”，如卷二《酒友》文末“王阮亭云：‘车君洒脱可喜。’”卷四《柳秀才》文末“王阮亭云：‘柳秀才有大功德于沂，沂虽百世祀可也。’”还有“异史氏曰”和“王阮亭云”同出的情况，如卷二《莲香》文末“异史氏曰：‘嗟乎！死者而求其生，生者又求其死，天下所难得者，非人身哉？奈何具此身者，往往而置之，遂至颯然而生不如狐，泯然而死不如鬼。’王阮亭云：‘贤哉莲娘！巾幗中吾见亦罕，况狐耶！’”

二、有些篇末虽无“异史氏曰”字样，但还是有作者的评论

这种情况也是经常出现的，如卷一《四十千》，卷三《阿霞》、《梦别》，卷四《土地夫人》，卷六《狼三则》，卷八《鸿》，卷九《义犬》、《鸟语》、《刘夫人》，卷十一《某甲》等多篇文末都有评论。相对而言，这些评论大多较短，聊聊数语，但一些有“异史氏曰”的评论也是较短的，如卷一《僧孽》评语“异史氏曰：‘鬼狱渺茫，恶人每以自解，而不知昭昭之祸，即冥冥之罚也。可勿惧哉！’”这些没有“异史氏曰”字样的评论与有“异史氏曰”的评论的唯一差别就是有无“异史氏曰”四字，有几篇则有“噫”或“呜呼”等预示要发议论的感叹词，但它们本质上都是蒲松龄本人的评论，应等同对待。如卷三《阿霞》文末“噫！人之无良，舍其旧而是谋，卒之卵覆而鸟亦飞，天之所报亦惨矣！”卷八《鸿》文末“噫！禽鸟何知，而钟情若此！悲莫悲于生别离，物亦然耶？”卷三《梦别》文末“呜呼！古人于友，其死生相信如此，丧輿待巨卿而行，岂妄哉！”卷九《鸟语》文末“呜呼！此仙人儆戒之，惜乎危厉熏心者，不之悟也！”卷四《土地夫人》、卷七《沂水秀才》等篇更是长篇评论，所以我见到的这几个版本都是隔段分行单独一段视之。

三、篇末还有非关评论的其他记述语句

有些篇末的字句与评论无关，但也不是叙述故事之语，而是介绍了故事的讲述来历或写作缘由，或是其他人介绍的相关情况，当然有时也与评论和在一起。如卷五《狐梦》文末“康熙二十一年腊月十九日，毕子与余抵足绰然堂，细述其异。余曰：‘有狐苦此，则聊斋之笔墨有光荣矣！’遂志之。”卷七《罗祖》文末“沂水刘宗玉向予言之甚详。予笑曰：‘今世诸檀越，不求为圣贤，但望成佛祖。请遍告之：若要立地成佛，须放下刀子去。’”卷八《李生》文末“王梅屋言：李其友人。曾至其家，见堂上额书‘待死堂’，亦达士也。”

四、“异史氏曰”既评论又附带故事的情况

很多情况下“异史氏曰”是专事评论的，但也有不少情况是“异史氏曰”后既有评论又附加了一两个与先前的故事情节或道理近似的故事，或是先附故事再评或是先评再附故事，甚至还有一个特例是先评再附故事接着又评的。先附故事再评的如卷一《瞳人语》，在“异史氏曰”后加了一个故事，两个故事都是写男子途中欲近褻漂亮女子而受到惩戒的事情，最后评到“轻薄者往往自侮，良可笑也...”先评再附故事的较多，如卷三《霍生》《宫梦粥》，卷六《鸽异》《冷生》《狐愆淫》，卷七《邵女》《梅女》《颠道人》，卷八《梦狼》《禽侠》，卷九《爱奴》等等。最特别的是卷九《折狱》，在“异史氏曰”后加了一个故事，叙述完后又对这个附加故事进行了评论。另外，王阮亭评论后也有加故事的，如卷九《郭安》末无蒲松龄的评论，有“王阮亭曰：...”的评论，后面另附了一个故事。

五、几个特例

有几个不好归类的特殊现象，不能归类叙述所以单独拿出来说一下。

“异史氏曰”并不是总出现在末尾，也有直接出现在篇首的，卷四《念秧》开篇即是“异史氏曰”，说了一些议论的话后再叙故事，三会本中在“异史氏曰”后加了冯镇峦评语“模仿《史记》，先论后叙。篇末不用赞语，又一体也。”这是作者本人写的一个故事，不是从他处听来的，所以先发了议论，就像有些故事开篇即说明是谁讲述的一样，如卷三《黑兽》“闻李太公敬一言”、卷五《木雕美人》“商人白有功言”、卷九《狂生》“刘学师言”等，这是在表明自己的“所有权”。

还有几个例子，也是文末的评论，是作者蒲松龄的评论，有语标表明是“自己”写的，与那些无语标表明身份的直接评论不同，但又不是“异史氏曰”，而是其他一些语句：如卷三《犬奸》是“异史氏为之判曰”，卷三《黄九郎》是“余有‘笑判’，并志之”。卷十二《太远狱》后是一个“附记”，加了一个故事后面再是评论“余尝曰”，卷七《罗祖》后的评论“余笑曰”。从这些例子和前面第二点的论述可以看出，作者也并没有拘泥于“异史氏曰”这种形式。

综合前面的论述可知，《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并不全等于《聊斋志异》中的评论，二者的关系是复杂多样的，把“异史氏曰”和评论二者本身的情况辨析清楚后再来讨论“异史氏曰”的类别风格或特点思想作用，或再来研究作品中的评论情况才可能有一个清晰无误的基础和范围，其研究论述也才可能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准确度。

46、寒假回家半个月，睡前重读了一遍，很多语词的资料

47、此三会本第二版也。与头版相比，此版有所增删。

48、睡前读几页，真是超赞！

49、最后一句一语道破天机，暴力“革命”的后果其实就是今天的中国。

50、我可以负责地说，这次重印是原铅印本的影印本，不是重排本。字迹很多地方已经模糊，好在字号还不小，不至于看不清，但看着很不舒服。

51、书非常好，印刷纸张没有问题，真不知道那些说印刷纸张不好的人是怎么回事，放心买，没问题，我买书20年了，不说假话。

章节试读

1、《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江城》

作者铺陈故事确实有意思，一方面按设定需要把悍妇骂臭，于是我们觉得莫名其妙，这个江城怎么结婚后就成只疯狗？想来想去，貌似只能接受她前世是只被高生不小心踩死的老鼠；不迷信的话，那么就是得了一些精神科的疾病，需要看医生或者服用镇定类药物。

但另一面，等作者开始给你具体信息了，即不是泛泛说江城如何发疯，而是给你例子，告诉你她在怎样的情况下发疯，你又恍然大悟，疯也不是发的全无道理。把妓女招到家里来嫖宿；路遇别人的老婆，看到一双小脚好看，就去勾搭；自己老公被别人打；自己姐姐被人打，姐夫非但不维护自己妻子，还跟打人的这方来亲热；损友聊天，拿老婆说下流话；在外聚众酗酒嫖妓.....说实话，法治社会，打人不好，但如果打丈夫不犯法，值得打，诚如书中所言“此等男子，不宜打煞耶！”书中这三个男性都是在属于不入流的下流胚子，一点儿为人的体面也不存。

但作者的重点在这里，即便丈夫或有不是的，作为妻子，也得好言规劝，而不是使用暴力，这也是事实，打人总归不对，仗着长得漂亮打人，就更不对。

几乎可想见蒲翁是很想代表被雌老虎们欺压的丈夫进行一场谈判，搬出了双方父母、搬出了前生后世、搬出了佛家僧人.....最后，女方代表承认错了，于是男方代表团好不得意，开始提条件准备签约，头一昏，条件就提过了头，要求女方不仅得态度诚恳的认罪，还得在今后生活中要满分出勤，另外还得保证自己发家致富，还得花钱帮自己把妓女弄回家.....就这市井间的德行，求观音到处喷水是不现实的。

2、《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512页

古典时代的人情世故、是非恩怨与今天不同，但就以聊斋这篇故事而言，此文简公实在也不是上上品，一则嫌弃不嫌己贫的知己之妻头发少，想要闻达之后就休糟糠；二是在那时代一身居高位的男人，还要逞口舌，奚落如此一落魄女子，实在也狭隘刻薄了些；三是不问是非，只因为曾美食款待，事关人命的案子，也帮人解脱.....

按三会本注解载有故事原型，聊斋这篇是一真事迹的讹传（以前几卷阅读来看，恐是蒲翁按个人口味的改编），县志里记载的事迹，姐姐是嫌弃男的太丑才不肯嫁，而妹妹也只是父母要她代嫁（嫁人嘛，要看一辈子，外貌还是很重要的，妹妹长了满头癞子，貌丑对秃头，大家谁也别揭谁短，比较好凑合）。这姐姐后来成了个仙风道骨颇有修为的道人，似乎颇清高，对妹妹送来的钱财向来坚辞不受，修行颇有境界且高寿，文简公常常与这修为甚高的道人“过从谈道”，成了知己，对这道人非常敬重。倒是更喜欢三会本记载的这桩“原型”，更有人世间恩怨情愁的微妙不分明，而不是民间戏曲符合农村欣赏口味的恶妇遭报黑白分明的情节。这何评自然是聊斋忠粉的一贯口径：你不是说蒲翁失实吗？你这县志记载恐怕失实的更多呢.....

婚姻有当时的男欢女爱和未来的投资回报两个层面，抱哪种人生观都没问题，但投资理念必定高于欢乐诉求，实在也是乡间市井的市侩嘴脸，并未见的高明啊。蒲翁太偏袒，一味只替未发迹的书生发言说项，可毕竟未发迹的书生里，绝大部分后来也还是未发迹.....发了迹的，必定要弄个小妾再找个红颜知己之类的，然后原配躲在佛堂里天天念经，等着把男人熬走了，她再出来做太君.....

按说除非快没饭吃，否则婚配是人品性格第一、身材相貌第二（但也是必须的），发迹不发迹吧，只当锦上添花就算了。老死之时，想想好歹老子这一辈子，床头也算半个美人，何苦弄个貌丑如猪的，心还不在于自己身上，难道自己堂堂一女子，此生就为了半斗米折腰？

3、《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向杲》

一个社会，两桩大事，一桩积累财富，一桩解决纠纷。倘若一代又一代，故事都是低效的官僚系统，葫芦司里糊涂案，然后弱小者忍气受屈，强力者诉诸私刑，终究还是一个前现代社会——落后！

4、《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董公子》

“不欲结怨于小人”，此句乃至理。

首先，过去的主奴伦常、男女伦常，今日已不适用，即便为人做事，也并非没有人生自由。只是，为着几句训斥，就要报复杀人，那么不论今古，这奴仆不仅是小人，更是恶人。

回到正题，做君子之最考较修为处，不在正己身，而在与小人相处之道.....毕竟天下小人多矣，而关公显灵却难得。

某种意义上，与小人相处之道，正是君子入世之道.....比之隐士，难上加难。

既要保持内在自我的完整，又要协调和外在世界的关系，还要有所作为、有所不为.....我想，对多数人，等琢磨明白并能身体力行之前，是不是一定已经老了，而来不及干嘛了？

5、《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冷生

对冷生的处置，异史氏、冯、但都表示了不认同，觉得疯不疯不是要害，文章好不好才是，文才与吏才，谁能是好官？无论如何，疯疯癫癫的天才，做个文人合适，做个官员，则不合适，罢黜了就罢黜了吧.....

所附故事里的驴是真有趣，只是宫生跟他老婆一起合谋的这痛苦疗法，也不知把这驴子的怪毛病治好没有？以我说，如此特别倔脾气，不如留着.....

6、《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小翠》

《聊齋中被替换掉的“有功劳的女性”及论同性恋运动与女性的命运》

美国出了头个黑人总统,很快或出头个女总统,大众倾向于认为这是因为美国越发开放平等,实际或许正相反,这是一种需要“提振”和“支援”的标志。人类历史,迄今和未来很久,机构、系统、宗教、党派、政权.....强有力时,主流成员掌权,美国即白人男性,中国则汉族男性.....恰只在初创、衰退、瓶颈等时期,欢迎非主流成员如女性的热情、后援,一旦“革命”成功,即开始排挤和重整。

于是,无论是荣格心理学派在早期、还是如今汉服的提倡,都活跃着俏丽的年轻姑娘们和热忱的中年大妈们,充当着先锋军和最忠诚的信仰者,而倘若这一潮流一旦变得有力量,背后的意识形态层面的东西一旦成为主流,这些娘们儿们,则开始该滚哪儿滚哪儿去,那些开初无人问津的职位,开始充满了具有权威的男性学者和大师,那些祭祀和礼仪活动,开始成为兀自高标的男性们粉墨登场的戏台.....当然,前台秘书、清洁阿姨、伺候丫鬟、贤内助什么的职位,还是会继续招聘的.....

这些在初创时期,给予“弱者”无限同情,并且在主流之外能找到自己的位置和感受到自己力量的女性们,会一次次的在非主流成为主流的过程中,被清理、替换,如那些在战争年代出来工作挽救家庭,而战后则被羞辱诟病,施压回到家庭,不再竞争社会资源的女性一样。

几百年前的蒲松龄是绝望的。在家族强盛时，女性被要求安静的藏身幕后，而那些绝望的破败的家庭，则希望外来的加入者能带来新的资源，于是，我们看到聊斋中，以鬼狐为由使之成理的各色女性，给家族和丈夫带来的种种好处，发财、升官、脱离危险、治理家庭等等，而他们也会在家族度过危机，兴隆起来以后，功成身退，消除掉这样一个有“立国兴家”之功的强势女性，换上一个正常人类的无特异能力的、退居幕后的安静的恪守妇道的寻常主妇.....一场“革命”就此完成了从初创、兴盛、成功到最后完成权力结构的重整、并稳定下来.....的过程。无数次改朝换代的政治斗争具有相似的运行机制，于是那些被狗烹弓藏的忠臣们，一次次感悟自己如一个女子般的委屈心酸.....

以上“太阳底下无新事”式的认知也同样适用于我如何看待同性恋。

从2000年前后那个时期，去到各个国家的同性恋街区和同性恋酒吧；参加各种有关同性恋的热闹，包括夭折了的中国第一届同性恋文化节；几乎认为如何看待同性恋关系到人是否还有一些基本的善意和公平.....

到2010之后，在个人交往层面，朋友是基于两个人之间双向的交流意愿，性别和性向不是我特别关注和区别对待的。而针对同性恋群体和同性恋运动，则开始对这个问题rather保持忽略和沉默。

可预期，当同性恋成为主流之一的社会，同性恋群体作为一个社会群体之整体，是天然带有“厌女症”和排斥女性的倾向的，历史上任何一个同性恋被普遍接受的时代，都是对女性更加挤压和压抑的时代。即，当这个圈子居于弱势时，它一定程度表现出对女性的亲和，但一旦成为主流甚至强势，则会整体上开始转变为排斥和厌恶。

一般男性群体的厌女症（对女性歧视和贬低的态度）是更加矛盾的，因为一定层面他们还会爱恋上女性，与女性组织家庭、抚养儿女，其间需要的是合作并成为除男性群体之外的小的利益共同体。而成为社会主流形态的同性恋群体，却是不依赖于这种合作和关系维护，是可以放肆的爆发厌女症的，更何况里面格外强硬的群落，本身成为同性恋，就有可能是因为对女性的厌恶和仇视。

可以这样粗暴的譬喻，如果传统社会，是女性头上坐着一个混帐UFO的大爷，那么同性恋运动彻底成功以后的社会阶段，则是会除了这个UFO直男癌大爷，还会被一位常常健身的非常时尚的少爷冷漠的踩着一脚，只有少数的真正具有公平心和体谅之心的“绅士”，无论直或弯，无论什么时代，都不会积极主动参与对女性的倾轧，而只是按照当时社会的法则，较有风度的享受一切身为男性的优越。

很大程度上，女性作为整体在获取生存资源时，至少迄今，是自始至终居于劣势地位的，从在家庭内部的获得教育的投资和家产的分配，到未来家庭生活中的负担和工作中升职加薪的机会，女性基本上从一出生，就开始输，从头输到尾，除了青春时被男性追求的短暂而虚幻的时光。

那么在夫妻组成家庭的社会，这种一对一或一对多的“互助”形式，既要求女性付出代价，也同时给女性一定的弥补。而同性恋并非如医学传说中的，是天生的，2比8或者其他什么一定的比例。不，实则它可以成为一种社会形态，它是一种在不同法律道德约束下，个人和社会复杂互动，可制造、产生、允许、选择的产物。更多的男性因社会法则不同，会被制造、影响或自己选择成为同性恋和双性恋，它甚至在极端情况下，可以像古希腊古罗马那样，成为男性公民缔结社会关系和军人加强连结的通行的行为。

同样打个粗暴和夸张的譬喻，过去是收入较高的公司经理和收入较低的前台秘书结成了家庭，而在同性恋成为主流的社会，则是公司大老板和公司CEO结成了一对儿，而前台秘书则拿着低收入，打着光棍，受着多重歧视。当然，这只是个极端的譬喻，只是为了凸显在社会竞争和婚姻机会上，女性会受到的更为复杂的倾轧。

于是，一方面，认同于每个人都有权力争取公平的生活空间，同性恋运动有其合理性；另一方面，又基于此一种对发展态势的预估，并不是因为自身作为个体的女性身份，而是因为认同的女性主义视角（对女性整体命运的关注和同情），对同性恋运动，作为一个普通人，选择忽略和沉默。

有人说，难道不该是整个世界都越来越公平合理，不仅同性恋运动取得成功，女性运动也取得成功，我们将进入一个越来越好的新时代，无论同性恋和女性，都获得跟主流男性成员一样的待遇和生存空间？

正如开头说讨论的，同性恋运动的成功绝非人类社会进化发展的征兆，而是在循环期的回路上，又进入了一个成熟衰退阶段，一面是社会更加充裕和松弛了；一面是需要妥协和提振了。美国或许可以变着花样的推出第一个黑人总统、第一个女总统、第一个同性恋总统.....

然而在社会食物链上，这个高端俱乐部，只向中下层发出了一张入场券，按照可观察的历史发展规律，我看好同性恋群体拿到这张门票，那样，则会衍变成一个居于食物链底层的女性更加逼仄的形势。至于女性为什么拿不到这张入场券？不要说作为人口大国的中国女权状况在倒退，即便整个世界，在出现许许多多同性恋政要、CEO、科学家、设计师的时代，我们仍在等待比凤毛麟角更多的女政要女企业家.....是作为独立个体“建功立业、发家致富”，而不是经由婚姻的形式，以妻子的角色，或者替人做嫁衣，或者跟着坐享其成.....

你又或者代同志们发言，说这是一种妖魔化或邪恶化，同志哥们并无此居心和企图。然而如同一场土地革命，张家堡的张姓农民或者一开始，只想从张姓地主的手里要回那头抵债的老牛，最好再能要回自家爷爷因为饥荒卖给张姓地主的那一小块儿地.....然而等革命来了，张姓地主被斗成了张扒皮，跟几个儿子一起被大庭广众之下活活打死，扔进了臭水沟，而他的老婆和女儿们则不好说什么下场.....

又是一个粗暴的比喻，只是要说，个体的意愿和社会运动以及社会形态的变迁完全可以是南辕北辙的.....

7、《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雷公》

《不体面的女子》

——读《聊斋志异.雷公》

妇女在古典社会严酷的生存竞争中，总是居于下风的，无法如君子决斗似的讲究些风度。譬如这老妪（仅管一切可以理解作是发生在午后雷雨之前昏聩的幻觉，但幻觉讲述出来一样是可作观摩的范本），“雷公持锤，振翼而入”，这时候如果是李元霸，必定是也抄起手边八百斤重的擂鼓翁金锤，一锤下去，不分三七二十一，扁掉这莫名其妙杀上门来的雷公.....然而老妪能怎样呢？机智啊，已足够机智，一个溺灌儿雷到了雷公，聊斋中再次出现了雷雨之神要飞就是飞不起来的情状，想想颇好笑。

记得《颜氏家训》中有关于南方家族，遇到种种男子不方便出面的艰难局面，譬如打官司等等纷争，需要人去耍赖扯皮发飙撒泼的时候，就是一家老少妇女瞬间“命妇、节妇、淑女.....”变泼妇，学杨门女将齐上阵的时候了.....几成惯例。

女性几乎是在男性家庭成员遇到困难时，被鼓励如此，以不体面表示委屈表示自己是受害方等等，作为家庭成员之间互相打配合的生存策略.....且常常成功，一个一屁股坐在泥地里嚎啕大哭的妇人，你能怎样呢？还能怎样呢？扮演不体面的脚色成为一种演出剧本的分派。“你去！”

难怪，夫子要说小人与女子难养了，确实不好养，其无能如此，其功用亦如此.....

《雷公》原文：

亳州民王从简，其母坐室中，值小雨冥晦，见雷公持锤振翼而入。大骇，急以器中便溺倾注之。雷公沾秽，若中刀斧，返身疾逃；极力展腾，不得去，颠倒庭际，噪声如牛。天上云渐低，渐与檐齐。云中萧萧如马鸣，与雷公相应。少时，雨暴澍，身上恶浊尽洗，乃作霹雳而去。

8、《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七·罗祖》

围绕故事周围的内容很写实，无论当日人为谋生而奔波四方还是后代尤一年一到收香火钱。故事本身仍旧很蒲氏，不必本夫动刀，奸夫淫妇得应有之惩罚，罗祖坐化成仙，后代仍受阴庇.....在“道德”和利益上都圆满。

9、《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甄后》

《蒲松龄一想睡富人家女人的流氓无产者》（赤裸裸批驳聊斋作者，不喜者勿入）

这篇可冠以“龌蹉”，刘乃曹丕臣子，对曹丕的妻子、本朝的皇后不敬，曹丕实则并未有大恶意，不过略施薄惩，最后也是一笑宽释了，而刘见甄氏不低头，也大体是文士的狂放不羁或者坚持的什么气节.....到了蒲翁笔下，就导演了臣下睡了主子的女人，还美其名曰“了却前缘”，不是说男女有什么过节，都要以这种办法了却，更何况，“前世”若真不羁，大可见了曹丕不低头，后世也大可去找曹丕的转世讨公道。

显然，蒲翁觉得光是恶心一把曹丕还不过瘾，于是刘生不仅睡了一个曹丕的皇后，曹操的女人也要搞到手。当然，惯例，如同强奸犯们也通用的理论，不是我要怎样怎样，是她自己送上门来，是她勾引我的。

后世落魄文人多尊刘贬曹，徐文长（《渔阳三弄》）不过是要在阴曹地府里审判了曹操，替祢衡讨个公道，徐文长或许是狂人、疯子、杀人犯，但显然不是流氓，祢衡的公道是到更高权威——阎王那里讨得的；蒲翁虽有文人的学识，“阶级成分”则是流氓无产者，成天想着怎么把皇上的女人、有钱人家的女人搞来睡了（据考证说他实际上就是想要他服务的主人家的小妾，不过是没有实现的可能，写了特多诗歌献给此姬，而聊斋里很多篇章也由此而来.....）。

他考不中科举发不了横财，既无检讨旧世界、创建新天地的革命者觉悟，又无农民起义者的胆量和魄力，于是只能在纸上世界撒泼打滚耍流氓。聊斋三百篇中，凡涉及男欢女爱的故事，多是低俗的传统民间故事路数，难怪大众喜欢。

最TM操蛋的是最后还要曰：反正曹操曹丕父子是篡位的乱臣，也不配有贞洁的老婆，给“我”睡了正好.....这逻辑！

10、《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林氏》

林氏宁以死保贞洁，换来丈夫敬爱；又费尽算计，让丈夫妻妾子女一样不少.....三会本文末[梓园评]：“聊斋此篇，极意写戚为林诳，余窃意林为戚诳也。”——一晒，做反语和之：“这真是小人之心中，戚生乃本国千古特产之正人君子，便宜占尽，乃是天赐之福，如何能是诳得之？”

故事里婢女一直保持着顺从的姿态，除了说了一句近乎给故事添颜料的床第之语外，还给这个家庭生

了三个子女，但故事意在彰显男女主人如何完美演示了夫妻之伦男女之别，跟她的关系不大，好在，她也有名有姓，不叫“金莲”，叫“海棠”，她的命运很完美，有了妾的身份，主母仁厚，跟主人主母三人一起白头偕老……真是古典时代底层士大夫生活的蓝图了。

从明清一系列古典作品中也可反观，在主人生活中不作声的、常常是配合的、这些卖到人家做女仆的女性们的处境。此篇中林氏仁厚，且家道并不困难，这俾女最终以妾的身份在这个家庭中获得了一席之地，而真实生活中，徐文长却作为家庭中的继承人和唯一的男性成员，看着自己的生母被转卖、不知下落而不能置一语……

倘若按戚生的主张“留犊鬻母”，这俾女既未裹得一双好小脚，也不会弹琵琶唱曲，她的人生想必不会杀人放火，应该就安稳了？那失去生母的几个孩子，是否也会像徐文长一样，等着父亲主母都死了，再千万里的去把自己生母买回来？

在如此被蒲松龄珍爱的道德框架中，戚生样样完美了，林氏也被捧成了女中“圣！贤！”（以今日女性观之，这圣贤二字让人寒毛直竖），但究竟谁能被背书永远是占便宜的那个？安知另一个戚生不是另一个徐文长？安知另一个林氏就没有嫁武大的时候？

我本以为，这些“反封建”的言论本身就早就该成了老八股，然而世事多变，当我从自己生活的群落里探出眼光，去四下看看的时候，竟然发现无数个蒲松龄在很多颗心下面蠢蠢欲动，这世界，为着自己多占些社会生存之空间，与社会权力生物链中多爬上去一寸，倾轧之暴酷一日不曾变。人心不变吗？明明我们看着世界在变好呢……

前两日，看豆瓣上有人说：“是不是如果西风不压，今日国人还拖着长辫？”（或者女人还裹着小脚），这个问题是没有办法倒着去探究的，只能说，回到历史的那个当下，无论后续影响有好有坏，我们也必须努力防范任人宰割的处境。但回到主旨，不管是否我们今天所能有的进展是托西风顺道带来的新气象，一个文化，总要创自己的新风，有生命力、有先进性的新风，并且是可以更公道更有尊严的新风。那些符合某些人内心刻薄和自以为得计的老把戏，看来还是要常常拎到太阳底下来晒晒。

我从不认为自己是一个女权主义者或者女性主义者，不过是被迫的，谁受着威胁，我就做了什么主义者。在我自己做文化观察的路途上，我以为早过了谈论这些“初级”题目的站头，然而没想到，被一次次拉回到这个站头上，因为纵然不是摇旗呐喊，但似乎总是有发出声响的需要。

格非于《雪隐鹭鸶》中说：“蒲松龄的《聊斋志异》精彩绝伦，叙事极富想象力，然其“异史氏曰”的篇末评论，有时实在不太高明，与其刻意模仿的司马迁判若云霄，甚至于充斥着卫道士滞留的迂腐之论。“——这正完全是我自己读聊斋的准确感受。”

不在乎时代，不论写小说的文笔和技巧，而从思想高度来说，是闭仄猥琐的，不消说同时代，就是比之古人中卓然优秀者，也恰恰是“判若云霄”的，这符合他的生存环境（地理的、群落的、阶层的……）所灌输塑造的心灵。读者宜有自立之精神，不需在“伟大的古典小说”之大名头的重压下，不敢做声。任何一个文学的读者，都最终要形成自己的眼光，并努力公正的发言。每一个作品都是复杂的，有好的一面，亦有腌臢的部分，可条文缕细一样是一样的看待。

11、《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二商》

一来，很多时候是夫妻“同心”的，但男人惯常要装好人，要女人来说决绝的恶语，出面来做恶人，其实不过符合男人真实的意图，当夫妻意见不一样时，他便不会听；

二来，社会学家早就解释了为什么古典社会在世代同居的“乌托邦”假象后面，普遍存在的是小家庭，并且又为什么促成分家的动力总来自嫁进来的妇女，随夫居的以夫权为中心的共居生活，方方面面都不利于嫁进来的媳妇，如果能分家，没有例外是要求分家的。

那天逛鬼市，一群人在塑料棚子下躲雨，是在肇周路上，于是说起了肇州，说起了东北，说起了呼兰河，说起了萧红的悲惨命运……塞博言及不过是她出名了，于是觉得她格外悲惨，其实在他们那地方，在那个时代，女性通通悲惨，个别遇上好人家，多数是受着压抑，婆婆不高兴就叫儿子打一顿媳妇……婆媳妯娌叔伯无数的矛盾，怕是没有一天舒心日子，而在一个居住在夫家的女性所要面对的所有矛盾中，传统的丈夫常常是身居事外的，只有作为一个女性，切身去想想那些具体的生活细节，才能知道，那无穷无尽的苦恼让人多么的想对着命运骂一句“操蛋”；也才能知道，女人并非天然合适被蒲松龄之流如此丑化鞭挞，所有加之其身的倾轧，尤其当还要面对贫穷的袭击时，作为一个弱质女流，她反抗的手段能有多么光明正大呢？

12、《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萧七》

想起那起妻子帮丈夫骗女学生至家供其强奸的案子，换在聊斋的世界里，不过是这女学生必定上辈子欠被这男子强奸一次、掐死一次。或者上辈子这女学生骗过这个女人、杀过这个男人……；换在弗洛伊德的世界里，他必定要说在中国这片神奇的土地上，明清时期的男人都希望自己的老婆都是老鸨、妈咪、强奸协同犯，专帮着他们把别的女人搞上手，而又希望别的女人都是妓女，随便就能搞上手……所谓“体面”，即对自身欲望有所平衡和节制，并理解别人有种种人性之欲望，这一点，即夫子所说：己不欲勿施于人。并不分什么昨天、今天或明天……有悖于此，并不能以时代就打了马虎眼，其实仍旧是要被外人骂野蛮愚蠢的。

13、《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610页

聊斋的世界里，充满了对个人意志的漠视，十一娘不同意，封三娘不管三七二十一，矫命而为，料想最后必定会一女安顿另一女强迫无辜的穷书生享个齐人福，十一娘对三娘下手也没客气，灌醉以后唆使书生奸污（如此说来，到《半生缘》这样故事写作的时候，时代毕竟进步了，也或者毕竟是女作者写的，这样罪恶行径实在不能如此顺理成章的就让它混过去），封三明明喜欢的是十一，但必定得被书生睡一遍才过得了关……聊斋的这点意思读者需承认，否则光说一堆莫名其妙的文论，赞扬一番，纯粹扯淡，它毕竟可算当日之通俗小说、厕所文学、言情小说、色情小说、网络文学……的对等物，当然，需知这也并不是不好，高大上未必能有聊斋这么popular；

唐朝起，穷秀才做梦天下掉馅儿饼就是两大条：“中进士第、娶世家女”，只是聊斋中满是威胁，好像世家子弟就全是妖魔鬼怪，世家女不嫁穷子弟，就必定下十八层地狱（看了看头，即知要娶十一娘的世家必定是要倒霉的）；另外，从古至今，是否都是如此，子弟好不好，只在将来发达不发达，见个美女就俯冲上去（就算是旧时候性资源紧缺吧），实在也不能说就是个品德足以托付之人，当然，按那时道理，反正做了正妻，丈夫好色忠诚与否或许不算大问题？然倘若不算大问题，古今又哪里来那许多“妒妇”……

之前读各篇时已论及，聊斋就故事类型来说可说“集大成”已，各种组合、桥段、关系……聚集，男和女、男和鬼、妖、狐……男和男、女和女……然而就里面的情绪以及诉求，就那么一二三，可说故事极丰富、意趣极无聊。

此篇之中，观但评、何评等，可见他们如此偏爱聊斋，颇可以用阶级斗争观点一解，聊斋的立场与他们个人的郁闷也是深深契合的，真是颇有許多“富家子”、“贫家子”之间的势不两立。

此篇比较明显有模仿《牡丹亭》等这一系列故事的地方。

其实整部聊斋大可以理解为一个无出路穷书生的YY，每天一个Y梦，不得不感谢身处那些岁月之前、身处偏僻乡间的蒲翁，让我们能一遍遍反复的重温和深切的体会他内心的那么点不灭的欲望，进个翰林、娶个小姐。

读完几卷聊斋，若问可了解几百年前一个农村书生都想些啥、想干些啥，一定知道的一清二楚.....

14、《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饿鬼

蒲翁笔下描摹人性之丑，真也是丑态毕露。朱叟早年“操业不雅”，估计当时语境里，大家都是明白所从何业的，只是我这里读着倒不能很确定；

马生跟学官的勾当，真是古今同，多少这样诉讼，实则是告的和审的一拍即合，害人图财，无耻已极；

马生是“饿死鬼”投胎，朱子以“犬之性”入泮，是作者对朱子的讽刺？是对人性的判断？“心畏其难，读而志之”，修炼人格之路何其难，做人何其难，猪（朱）！犬！马！，“甘食悦色而已”，何以别人兽？

马生（朱子），两世不悟“人性”为何之人，倒为了上当染红了胡子就活活气死.....似又颇不合其厚黑无赖的气性？

15、《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孙生

《夫妻困局的出口》

以文中的信息来看，这是一场世家和富裕商人家庭的结合，世家会跟小门小户结亲，估计家道中落，或者就是什么原因需要一笔财富，总之，都是看中孙家有钱，而此女大概因自己出生与家庭给安排的丈夫并不匹配而不满意，很有可能是见了之后也看不上。

以现在来看过去的故事，自然不能以书中在几百年前给的“出口”——生活策略、解决办法——来作为我们的参考指导。第一，在今天，依旧要反对包办婚姻，或父母亲属过多干涉婚姻及夫妻关系；第二，夫妻出现隔阂和巨大矛盾，在不得已诉诸离婚之前应尽量调解沟通，自然不能如旧故事里采取暴力和婚内迷奸还有迷信鬼画符的熬糟手段。可以去接受婚姻咨询、双方多沟通.....

如果回到两三百年前，这种情况下，女子不满意家庭的婚姻安排，不接受丈夫，其实已经没有余地，不过是需要些时间（绝对不退让的，几乎没有），这种情况下，居于绝对强势的丈夫（通常年龄要更大、见识也常常比不怎么接触社会的女性要高）可以以比较斯文的方式慢慢磨，说些好话，找机会献殷勤，甚至跟父母扮扮红白脸，一方给些刁难，一方挺身而出.....搞定一个高冷的高门小姐，也不过是分分钟的事儿，何苦要弄到误听损友建议（跟朋友去谈自己夫妻私事，人品已可见，此非君子所行），使下迷药再行奸污这种下三滥手段。

至于异史氏，讲了一大通，给读者设定了一个根本不可解的局面，最后却用荒诞的办法解决了。又要肯定迷信骗人之术可信，又要将六婆打压一顿。那么，针对困局作者给出的思路究竟是什么？“有见矣夫！”，不去沾染这些神棍必定不错，但蒲翁这番扭捏的左右不是，是否是番见解，就不得而知了.....

16、《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474页

《产龙》一篇，以为接下来应该是个不凡之子，倒是出乎意料，故事给了个“不吉之女”，三会本最后这句评语，虽能明白其贬义，但终究不是清楚理解，“起居不慎”？指的是李氏妇有失德行为？

17、《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聂政

“我们”的人生，除了以暴制暴、以势临势，还有别的出口吗？

至于异史氏曰，颇埋汰了荆轲一顿，表达了对诸位著名侠客，聊斋先生自己的褒贬，但其褒贬似多少有些以成败论英雄.....

18、《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梅女》

聊斋的世界是过往的世界，并且是过往守旧文人与发展的世道已然不合的YY想象。蒲松龄想要维护的是一个完全世俗儒家的世界，这个世界不是到了当代来破碎的，在当时已因其不合理而处处崩溃，现实生活中的作者为之异常焦虑，不仅做诗文故事来挽回，来倡导“道德”，并在乡里极力扶持这个倾倒溃烂的屋架子，以体现在聊斋中的一整套规范来评判各家是非.....

故事一如既往，要求女性恪守贞操，而男性则是“反正我今晚是要睡到一个的”；要求女性完全为夫家为丈夫设想，倾尽一切为丈夫谋福利，人际关系的建设以丈夫为中心，并警告入赘和与岳家亲近的不可行和必然下场，女性以夫家为自家为归宿，与娘家对立，被视作乡村式的“高级”美德。此遗风至今有力，有移居云南之四川亲友，要两个儿子不找云南媳妇，原因即云南媳妇通常和娘家始终亲近。

吐槽儿从第一卷吐到这里，已经欲吐无力。通常说聊斋什么解放啊自由啊，赞美活泼追求个性的女性云云，细读聊斋，明白作者真正的一番“苦心”，和意图匡正的世界“设计”，才能客观评价聊斋。大部分评聊斋的文章，都是人云亦云的胡扯蛋。

先秦文章若还有些理想与干练，历代文章若还有些疏朗和宏阔.....到聊斋，已然渺无生息，接近寿终正寝了。若是前些年，大可将其当古典文章旧时故事来读，然如今，看看世道人心那些亘古不变的倾轧争夺，又觉得，不吭声的话，似乎是让活埋人活泼性情的土又下的快了一秒。

19、《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34页

姑妄言之姑听之，豆棚瓜架雨如丝。料应厌作人间语，爱听秋坟鬼唱诗。庭梧叶老秋声干，庭花夜黑秋阴寒。聊斋一卷破岑寂，灯光双绿秋窗前。搜神、洞冥常惯见，胡为对此生辛酸？呜呼！今乃知先生抱奇才不见用，雕空镂影摧心肝。不堪悲愤向人说，呵壁自问灵均天。不然卢家塚内黄金盃，邻舍桑根白玉环，亦复何与君家事，长篇短札劳千言？忆昔见君正寥落，丰颐虽好多愁颜。弹指响终二十载，亦与异物成周旋。不知相逢九地下，新魂旧鬼谁烦冤？须臾月堕风生树，一杯酌君如有悟。投枕灭烛与君别，黑塞青林君何处？

20、《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160页

夜读聊斋聂小倩，不得不想及董小宛，虽一妓一鬼，皆以无身份之女子奋力呈现女子所有之“美德行”，竟真求得生天，于本无缝隙大构架里赢了身有立锥阖家接纳的“好结局”，小宛求得“完全”不知有否借了乱世的光，但其于现实中的奇迹性也不亚于故事里孤魂野鬼作诰命夫人了...小宛若读到小倩，必最明了这苦心和意外之喜。

在我想象里，我大约就会认为聊斋先生写聂小倩，莫非就是将董小宛作了原形。鬼亦好，妓亦好，都是不幸滑脱到了在世道给女子安排的可以的好命运之外去了，而且几乎就都是绝无再入场的机会和理由，即便妓女从良给人作妾的许多，但要在有父有母有夫有妻宗族聚居的舞台上，给自己争个体面角色体面结局的，就是要观众们给个“好”的，何其难！

董小宛和聂小倩总算都费尽心力求得了，她们自己甘苦如何，反正看客们都承认，没戏的人竟然就真演了个角色，而且还演下来了.....

有人或说聊斋先生的故事里书生们占尽了便宜，但比之无数的张生弃了莺莺后再发一番重作正人君子的说教，在那时之情境世道，聊斋先生不可谓不是有一份对女子理解之同情的。

21、《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1页

披駱帶荔，三閭氏感而為騷；牛鬼蛇神，長爪郎吟而成癖。自鳴天籟，不擇好音，有油然矣。松落落秋螢之火，魑魅爭光；逐逐野馬知塵，罔兩見笑。才非幹寶，雅愛搜神；情類黃州，喜人談鬼。聞則命筆，遂以成編。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郵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積益夥。甚者：人非化waiver，事或奇於斷發之鄉；睫在眼前，怪有過於飛頭之國。遄飛逸興，狂固難辭；永託曠懷，癡且不諱。展如之人，得毋向我胡盧耶？然五父衢頭，或涉濫聽；而三生石上，頗悟前因。放縱之言，有未可概以人廢者。松懸孤時，先大人夢一病瘠瞿曇，偏袒入室，膏藥如錢，圓黏乳際。寤而松生，果符墨誌。且也：少羸多病，長命不猶。門庭之淒寂，則冷淡如僧；筆墨之耕耘，則蕭條似鉢。每搔頭自念：勿亦面壁人果是吾前身耶？蓋有漏根因，未結人天之果；而隨風蕩墮，竟成藩溷之花。茫茫六道，何可謂無其理哉！獨是子夜瑩瑩，燈昏欲蕊；蕭齋瑟瑟，案冷疑冰。集腋成裘，妄續幽冥之錄；浮白載筆，僅成孤憤之書：寄託如此，亦足悲矣！嗟乎！驚霜寒雀，抱樹無溫；弔月秋蟲，偎闌自熱。知我者，其在青林黑塞間乎！康熙己未春日。

22、《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戏缢

其人并无轻薄侮辱妇人之行径，不过自出洋相，虽可为无赖者作训诫，然私意罪罚过重.....

这篇以前读过，但全然忘记。贮之卷末，颇有些出其不意，掩卷思之，不禁有人命如草芥之叹。

23、《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乱离二则》

第一则：“父兄恐细弱为累.....父子分窜（窜还不行，要分窜）.....女为...俘去...不...狎...又掠一少年...以...继续统绪...少年唯唯...如肯...此为汝妇...少年喜...使同塌，浹洽甚乐.....”

聊斋世界里，人跟人之间如一对柴禾堆在一起，其间全凭力（利）学原理互相碰撞挪移，全无水气（情义）润泽，而强者驱之如牛羊。仿若蒙古人的游牧法则，孩子、女人、牛羊.....可也不能怨怼蒲翁，乡间或许就是如此，人间或许就是如此.....我们看书，如坐岸观池，静待淤泥中生出莲华来.....

第二则，实在黑色幽默，这老班役难道也是看着眼熟不成，左挑右挑专挑熟人.....前一则未婚夫妻团圆，此一则母子夫妻团圆，漫天火海中，捡出两粒芝麻.....这两则故事好啊，以侥幸刺人间辛悲之绝无侥幸，玉石俱焚！

24、《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八大王

又见一异史氏长篇大赋，似记得前有一卷也是卷末出有一赋，用典繁密，比之汉赋，读着还絮叨，不爽朗欠开阔，但鞭挞酒徒，骂得好，喝酒发疯，正是人品横横处。

初读聊斋时，因之盛名太高，不免失望，觉得篇篇皆是“财、色、官、子”几个字，然而一部民间故事，市井间喜闻乐见，本也不出这些人世间的普遍愿望，其得盛名，或正因顺应人心而讨人欢喜，亦是情理之中。

25、《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第607页

《酒虫》，聊斋中凡属改编前代故事的，大多更加“细节化”，当同时，在人情世故和故事立意上多数都更加“乡村化”、“市井化”和“庸俗化”，此篇亦然，核心部分其实与宋代洪迈、范正敏两篇故事几乎没有区别，但藩僧于民间行骗、喝酒与财富挂钩……虽在最后打了个马虎眼，但把前代故事戒酒的意图改编成了“该喝就得喝”、“不喝说不定会变穷”等等貌似“奇怪”，但其实很符合民间“口径”，很有真实生活气息的东西。

26、《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聊齋.山市〉

这篇真好，海有海市，山有佛光，原来山市也一样有。其景其形，描摹的让人恨不得一观……前段买了套《骑鹅旅行记》，似记得当时最被魅惑的就是海底城市，每隔多少年出现一次，街道集市……看了连小孩子也觉出一种莫测的仿如隔世的伤感，就为这个，一直记着这部很早期的动画片，也为这个，一直想买原著读读。

27、《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卷六.鸽异》

1) 这篇赞！讽刺的故事一重套一重，明珠暗投是一重、叶公好龙又一重。然两种既讽刺了对象，也讽刺了主体之识人不明，或在今天的解构里，又何故以自己这一套强索他人作解人。

2) 聊斋百妖谱上又添一成精之鸽子。（记得鸽幻化作人的还没出现过）

3) “月色冥漠，野圻萧条”，“物莫不聚于所好”，“亦以见鬼神之怒贪而不怒痴也”……好句子。

28、《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四冊）》的笔记-《武孝廉》

在当日社会结构下，处于恢败境地的女性跟今天一样可以做灰姑娘的梦，而男子，大体是寄希望于一较自己位高权重的伯乐或愿两肋插刀的知己，因女性的社会处境多担不起如此救世主的角色。聊斋的世界里，充满了各种性别、各种物种、各种年龄的sponser—或救世主、拯救者……

当处境太差，同性的救世主绝无可能出现时，或者故事需要异性角色出现以丰富情节时，大概既富有又有能力的“狐女”，成了最好的白日梦的对象，狐女是白马王子的对等物。当然，此篇是一系列狐女故事的一个特别的变体，即作为情色的对象，不令人满意，于是出了忘恩负义的一个桥段。

查到本《元明小说叙事形态与物欲世界》，里面讨论作者称之为“女支助男”的故事母题，从《女娃传》一类的妓女支助书生和《白蛇传》一类的都有讨论：“寄托了男性角色在贫困无依之际的生存渴望。”，也谈到这种“母题”的故事在宋以后最多，与商品经济发达，有许多女性因被雇佣而有了谋生能力和经济收入，经济地位的提高带来的社会地位提高反应在了民间文学当中……

另外，作者分析议论这一角色扮演非常符合大众的审美心理，无论是财力的支持还是神力的救助，此类剧目一演再演、风靡大江南北，为“俗民们津津乐道”。

而我想聊齋正是把这个类型的女性救助者聚焦在了鬼狐精怪身上，这大概也一个方面解释了聊齋广泛受到大众喜欢的原因。因这一“母题”正是经过了考验的屡试不爽的“大众喜闻乐见之娱乐形式”。

这类主题，唐宋时期，以妓女为主（我会猜测，主要是那时候有经济能力且行为有一定自主空间的主要是这个群体，加之她们的活动范围大，也比较有可能与书生相遇.....于是作为编演故事而言，更有发挥想象并且言之成理的可能性；这之后，尤其明中期以后，出现一些市井妇女.....

《聊齋誌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